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9月24日、2026年9月28日、2026年9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以下简称“《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产业投资人签署〈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4）所提及的重大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关于公司已签署的《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协议》（以下简称“《重整投资协议》”），可能存在重整投资人无法按照协议约定履行或及时履行相关义务的风险。虽然《重整投资协议》已签署，但仍可能存在协议被终止、解除、撤销、认定为未生效、无效或不能履行等风险。

● 河北省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廊坊中院”或“法院”）受理公司预重整，不代表法院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受理公司重整申请的文件，公司后续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经审计，公司2025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近三个会计年度连续亏损且年审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

●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2026 年 9 月 28 日、2026 年 9 月 2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度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产业投资人签署〈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4）所提及的重大事项外，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股份回购、股权激励、引进战略投资者等事项应披露未披露，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开展投资活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的内容应以公司信息披露为准。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及发函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2026 年 9 月 28 日、2026 年 9 月 2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重整投资人履约的风险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披露《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产业投资人签署〈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4），公司已与杭州骋风而来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骋风而来”）、南阳木兰花置业有限公司、杭州骋风而来指定的投资主体杭州骋风而今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临时管理人签署《重整投资协议》。本次签署的《重整投资协议》，可能存在重整投资人无法按照协议约定履行或及时履行相关义务的风险。虽然《重整投资协议》已签署，但仍可能存在协议被终止、解除、撤销、认定为未生效、无效或不能履行等风险。

（三）经营业绩及债务风险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9 日披露了《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2026 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91,964,035.23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定期报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及债务风险。

（四）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廊坊中院受理公司预重整，不代表法院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受理重整申请的文件，公司后续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公司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

经审计，公司 2025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近三个会计年度连续亏损且年审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一款第（二）项及第 9.8.1 条第（六）项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

若公司 202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相关财务指标触及《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财务类强制退市的情形，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风险。

（六）公司股票可能面临终止上市风险

即使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申请，公司仍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的风险，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若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法院宣告破产，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进行披露。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所有信息均请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相关规则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30 日